

第三章 研究設計與實施

本研究之目的在探討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機制，藉由文件分析與比較，進而探究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之機制，以供相關教育行政機關、學校行政單位、研究學者之參考。為達成上述研究目的及瞭解各項待答問題，本研究係採問卷調查法，並輔以訪談法，期資料蒐集之周延性。

以下分別就研究架構、研究對象、研究工具、實施程序及資料處理加以說明：

第一節 研究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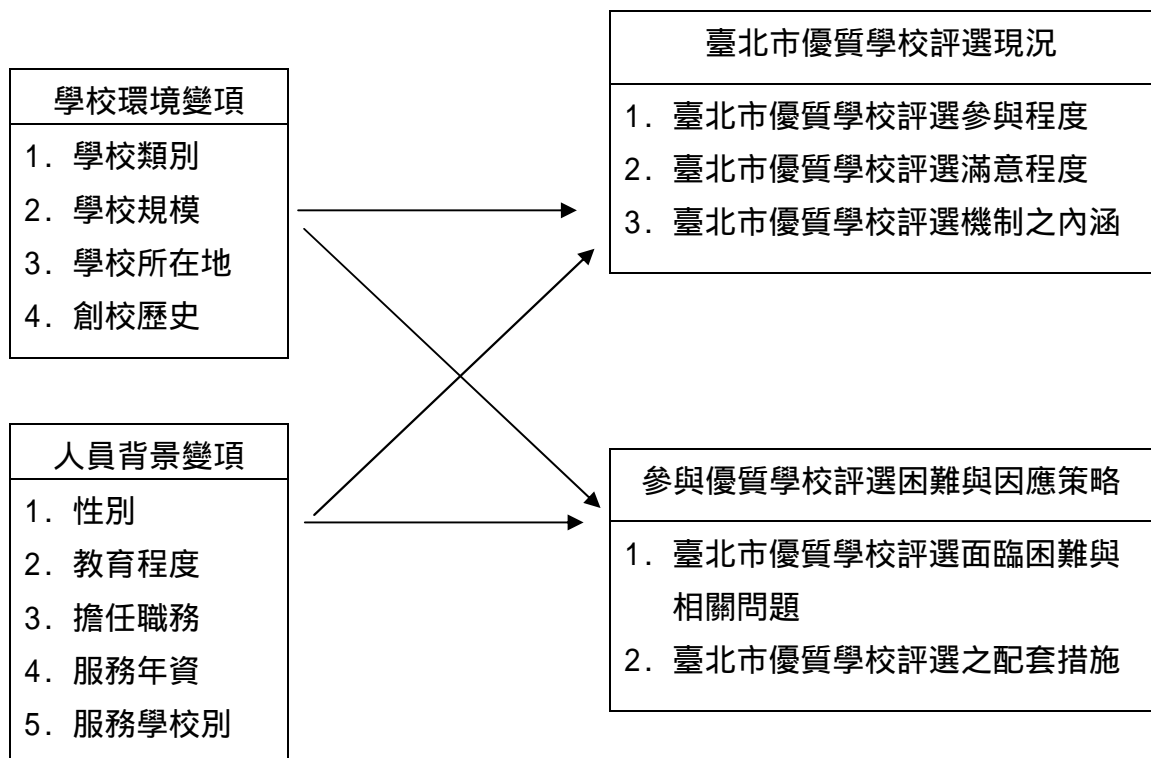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架構

壹、調查樣本變項

以下即從學校環境變項、人員背景變項分述如下：

一、學校環境變項

本研究之學校變項包括學校類別、學校規模、學校所在地、創校歷史，詳細說明如下：

- (一) 學校類別：分為「高中」、「高職」、「國中」、「國小」三項。
- (二) 學校規模：分為小型（12班以下）、中小型（13-36班）、中型（37-60班）、大型（61班以上）等四項。
- (三) 學校所在地：分為北投區、士林區、大同區、中山區、內湖區、松山區、信義區、南港區、萬華區、中正區、大安區、文山區等12個行政區。
- (四) 創校歷史：分為「5年以下」、「6年到10年」、「11到20年」、「21到30年」、「31年以上」。

二、人員背景變項

本研究之學校變項包括性別、服務年資、教育程度、擔任職務，詳細說明如下：

- (一) 性別：分為「男」、「女」二項。
- (二) 服務年資：服務年資分為「5年以下」、「6年至10年」、「11年至15年」、「16年至20年」、「21年以上」五項。
- (三) 教育程度：分為「一般大學畢業」、「師範校院畢業」、「研究所畢業以上（含40學分班）」。
- (四) 現任職務：分為「校長」、「教師兼主任或組長」、「教師兼導師」、「專任教師」四項。

貳、研究項目

以下即從現況、評選機制、困難與因應策略分述如下：

一、現況

以下茲就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評選參與程度、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評選滿意程度、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機制之內涵部分，詳細說明如下：

(一) 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參與程度

包含對優質學校評選的認識、態度與行為以及參與優質學校評選相關具體作法，並藉由對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參與程度以瞭解對於優

質學校評選的不同知覺看法。

(二) 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滿意程度

包含對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滿意程度、優質學校評選與獎勵要點內容的瞭解以及優質學校參選方案及評審內容的瞭解，並藉由對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滿意程度以瞭解對於優質學校評選的不同知覺看法。

(三) 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機制之內涵

本研究歸納之評選機制包含「優質學校評選及獎勵要點內容」、「優質學校參選方案及評分」、「參選作業須知」、「優質學校評選向度與指標」、「頒獎典禮舉辦方式」、「評選結果」等層面之瞭解，並藉由對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機制以瞭解對於優質學校評選的不同知覺看法。

二、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困境與因應策略

針對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所面臨的困難與問題、參與優質學校評選相關配套措施之瞭解，並藉由所面臨的困境與因應策略中瞭解對於優質學校評選的不同知覺看法。

第二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主要研究目的在分析相關國家優質學校評選機制與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現況，並以自編問卷與訪談大綱進行調查，以下簡要說明問卷調查對象與訪談對象：

壹、問卷調查對象

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對象為臺北市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不含幼稚園）。本研究調查研究對象為以臺北市公私立高中、高職、國中、國小之校長、主任與組長，及曾參與 95 年度第一屆優質學校評選且初審通過之學校為母群體；此外，為更深入瞭解一般未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之看法，針對於曾參選且通過初審之學校亦增列教師一欄；為求樣本代表性，樣本選取方式及步驟敘述如后：

一、正式問卷與樣本選取

在樣本選取方面，由於母群體極為龐大，為顧及研究的經濟性以及樣本代表

性，本研究採取多階段式的抽樣方式（multistage sampling）選取所需的樣本。本研究根據教育部統計處所公布的 95 學年度台北市政府教育局出版的教育統計資料所列公立高中、高職、國中、國小校數統計資料以及台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公佈之進入初審學校與扣除未通過初審名單之學校為抽樣依據，選取所需樣本合計為 790 份，相關樣本選取說明如后：

（一）第一部分：扣除 2006 年第一屆優質學校評選初審通過之學校取樣

1. 第一階段

排除進入初審之 53 所學校，計算臺北市公立高中、高職、國中、國小所有小型（12 班以下）、中小型（13-36 班）、中型（37-60 班）、大型（61 班以上）規模之學校總數，依行政區以「學校規模」為分層原則，分別隨機抽取學校（如表 3-1、3-2、3-3）。

表 3-1 臺北市各行政區國小抽樣學校一覽表

行政區	學校名稱	學校總數
北投區	關渡國小、逸仙國小	2
士林區	陽明山國小、平等國小、百齡國小、葫蘆國小、雨農國小、蘭雅國小	6
大同區	蓬萊國小、日新國小、永樂國小、大龍國小	4
中山區	中山國小、長春國小、懷生國小	3
內湖區	內湖國小、潭美國小、文湖國小、大湖國小	4
松山區	西松國小、敦化國小、民族國小	3
信義區	永春國小、光復國小、永吉國小	3
南港區	玉成國小	1
萬華區	大理國小、華江國小、老松國小	3
中正區	河堤國小、東門國小	2
大安區	新民小學、大安國小、建安國小、金華國小、公館國小	5
文山區	景美國小、溪口國小、景興國小、指南國小、力行國小	5
合計		41

表 3-2 臺北市各行政區國中抽樣學校一覽表

行政區	學校名稱	學校總數
北投區	石牌國中、關渡國中	2
士林區	士林國中、至善國中	2

表 3-2 臺北市各行政區國中抽樣學校一覽表 (續)

行政區	學校名稱	學校總數
大同區	民權國中	1
中山區	北安國中	1
內湖區	明湖國中	1
松山區	民生國中、敦化國中	2
信義區	興雅國中	1
南港區	成德國中	1
萬華區	雙園國中	1
中正區	弘道國中	1
大安區	芳和國中、民族國中	2
文山區	北政國中、景美國中	2
合計		17

表 3-3 臺北市各行政區高中職抽樣學校一覽表

行政區	學校名稱	學校總數
北投區	復興高中	1
士林區	士林高商、華興中學	2
大同區	成淵高中	1
中山區	大直高中	1
內湖區	內湖高中	1
松山區	西松高中	1
信義區	祐德高中	1
南港區	育成高中	1
萬華區	華江高中	1
中正區	成功中學	1
大安區	大安高工、和平高中	2
文山區	國立政大附中、景文高中	2
合計		15

2. 第二階段

以學校成員職務為比例抽樣，高中職學校研究樣本為 105 人 (如表 3-4)；國中學校研究樣本為 119 人 (如表 3-5)；國小學校研究樣本為 280

人（如表 3-6）。樣本共計 511 人。

表 3-4 高中職問卷調查數量一覽表

學校 規模 \ 對象	總校數	抽樣校數	校長	主任	組長	合計抽樣數
61 班以上	10	6	6	18	18	42
37 - 60 班	21	3	3	9	9	21
13 - 36 班	24	4	4	12	12	28
12 班以下	11	2	2	6	6	14
合計	66	15	15	45	45	105

表 3-5 國中問卷調查數量一覽表

學校 規模 \ 對象	總校數	抽樣校數	校長	主任	組長	合計抽樣數
61 班以上	13	3	3	9	9	21
37 - 60 班	20	4	4	12	12	28
13 - 36 班	37	8	8	24	24	56
12 班以下	5	2	2	6	6	14
合計	75	17	17	51	51	119

表 3-6 國小問卷調查數量一覽表

學校 規模 \ 對象	總校數	抽樣校數	校長	主任	組長	合計抽樣數
61 班以上	30	10	10	30	30	70
37 - 60 班	53	16	16	48	48	112
13 - 36 班	56	12	12	36	36	84
12 班以下	13	3	3	9	9	21
合計	152	41	41	123	123	287

（二）第二部份：針對 2006 年度第一屆優質學校評選初審通過之學校取樣

以參與獎項類別為原則，隨機抽取進入各獎項類別初審通過進入決賽之學校進行問卷調查（如表 3-7）。

共計 53 所學校，國小 37 所、國中 9 所、高中 7 所，以分層比例抽樣，抽取國小、國中、高中職分別比例為國小 23 所、國中 2 所、國小 2 所進行問卷調查，如下表 3-8、表 3-9、表 3-10 所示。

表 3-7 2006 年度優質學校評選初審通過之學校

行政區	學校名稱	學校總數
北投區	中正高中、北投國小、福林國小、文化國小、桃源國小	5
士林區	三玉國小、天母國小、溪山國小、雨聲國小、富安國小	5
大同區	明倫高中、忠孝國中、太平國小、延平國小、雙蓮國小	5
中山區	中山女中、大同高中、永安國小、吉林國小、中正國小	5
內湖區	內湖國中、明湖國小、麗山國小、西湖國小、南湖國小	5
松山區	中崙高中、健康國小、三民國小	3
信義區	永吉國中、興雅國小、吳興國小、福德國小、信義國小	5
南港區	南港高中	1
萬華區	萬華國中、雙園國小、龍山國小	3
中正區	建國中學、南門國中、國語實驗小學、	3
大安區	仁愛國中、金華國中、私立復興中小學、龍安國小、古亭國小、新生國小、銘傳國小	7
文山區	興德國小、文山特殊學校、實踐國中、實踐國小、私立靜心小學、萬興國小	6
合計		53

1. 第一階段

排除第一屆未進入初審或未參選之學校，計算臺北市公私立高中、高職、國中、國小所有小型（12 班以下）、中小型（13-36 班）、中型（37-60 班）、大型（61 班以上）規模之學校總數，並依行政區以「學校規模」為分層原則，分別隨機抽取學校（如表 3-8、表 3-9、表 3-10）。

表 3-8 第一屆參選初審通過之抽樣國小學校一覽表

行政區	學校名稱	學校總數
北投區	文化國小、桃源國小	2
士林區	溪山國小、雨聲國小、富安國小	3
大同區	太平國小、雙蓮國小	2
中山區	永安國小、中正國小	2

表 3-8 第一屆參選初審通過之抽樣國小學校一覽表 (續)

行政區	學校名稱	學校總數
內湖區	明湖國小、西湖國小、南湖國小、麗山國小	4
松山區	健康國小、三民國小	2
信義區	興雅國小、吳興國小、福德國小、信義國小	4
萬華區	雙園國小、龍山國小	2
大安區	古亭國小、新生國小、銘傳國小	3
文山區	萬興國小	1
合計		25

表 3-9 第一屆參選初審通過之抽樣國中學校一覽表

行政區	學校名稱	學校總數
大安區	金華國中	1
文山區	實踐國中	1
合計		2

表 3-10 第一屆參選初審通過之抽樣高中職學校一覽表

行政區	學校名稱	學校總數
北投區	中正高中	1
南港區	南港高中	1
合計		2

2. 第二階段

以學校成員職務為比例抽樣，其中為更深入瞭解一般未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之看法，針對於曾參選且通過初審之學校亦增列教師一欄；高中職學校研究樣本 20 人（如表 3-11）；國中學校研究樣本為 20 人（如表 3-12）；國小學校研究樣本為 239 人（如表 3-13）；樣本共計 279 人。

表 3-11 高中職問卷調查數量一覽表

學校 規模 對象	總校數	抽樣校數	校長	主任	組長	教師	合計
61 班以上	3	1	1	3	4	2	10
37 - 60 班	4	1	1	3	4	2	10
13 - 36 班	0	0	0	0	0	0	0
12 班以下	0	0	0	0	0	0	0
合計	7	2	2	6	8	4	20

表 3-12 國中問卷調查數量一覽表

學校對象規模	總校數	抽樣校數	校長	主任	組長	教師	合計
61 班以上	3	1	1	3	4	2	10
37 - 60 班	4	1	1	3	4	2	10
13 - 36 班	2	0	0	0	0	0	0
12 班以下	0	0	0	0	0	0	0
合計	9	2	2	6	8	4	20

表 3-13 國小問卷調查數量一覽表

學校對象規模	總校數	抽樣校數	校長	主任	組長	教師	合計
61 班以上	8	6	6	18	24	12	60
37 - 60 班	12	8	8	24	32	16	80
13 - 36 班	15	10	10	30	30	20	90
12 班以下	2	1	1	3	3	2	9
合計	37	25	25	75	89	50	239

貳、訪談對象

為進一步瞭解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機制，因而在訪談對象的選取上採立意取樣訪談七名，分別為教師研習中心人員五名，及參加第一屆優質學校評選獲獎學校之國中校長一名、國中主任一名，如表 3-14。

表 3-14 訪談對象一覽表

代號	現職
A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人員
B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人員
C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人員
D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人員
E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人員
F	國中校長
G	國中主任

第三節 研究工具

本研究之研究工具有二：一為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調查問卷；另一為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訪談大綱。茲分述如下：

壹、調查研究工具

本問卷主要在探究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機制之現況與相關問題，內容係根據優質學校評選的相關文件與相關理論加以彙整，茲將問卷編製過程及主要內容說明如下：

一、調查問卷編製過程

(一) 擬定問卷大綱

根據研究目的及文獻探討歸納所得擬定調查問卷的大綱。

(二) 設計問卷題目

依據問卷大綱，進行問卷題目的編擬，並與指導教授進行討論，針對有疑義的部份、語意不清及不合用的題目予以修訂或刪除，進而完成調查問卷初稿的編定。

(三) 建立專家效度

本問卷採專家效度考驗，故將問卷初稿編製成「建立專家效度用卷」後，隨即附上指導教授的推薦函送請學者專家進行審閱，請其針對每一道題目的必要性與文字呈現的合適性進行評判與修正，並刪除非必要的題目。

(四) 修正定稿

綜合專家學者的建議，對問卷初稿再次予以檢視與修飾，並請指導教授審核修訂後，即完成正式問卷的定稿。

二、調查問卷內容

本研究依據相關文獻之分析，並與指導教授共同討論，自行編製「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機制調查問卷」為主要的研究工具。茲將本研究工具之編製依據、問卷內容、問卷編製過程、問卷填答與計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 問卷編製依據

本研究問卷係配合研究目的，綜合歸納整理「有關國家優質學校評選機制」、「優質學校」之相關文獻，自行編製「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機制調查問卷」作為本研究之工具。

(二) 問卷內容

1. 學校環境變項

本研究之學校變項包括學校類別、學校規模、學校所在地、創校歷史，詳細說明如下：

- (1) 學校類別：分為「高中」、「高職」、「國中」、「國小」三項。
- (2) 學校規模：分為小型(12班以下)、中小型(13-36班)、中型(37-60班)、大型(61班以上)等三項。
- (3) 學校所在地：分為北投區、士林區、大同區、中山區、內湖區、松山區、信義區、南港區、萬華區、中正區、大安區、文山區等12個行政區。
- (4) 創校歷史：分為「5年以下」、「6年到10年」、「11到20年」、「21到30年」、「31年以上」。

2. 人員背景資料

本研究之學校變項包括性別、服務年資、教育程度、擔任職務，詳細說明如下：

- (1) 性別：分為「男」、「女」二項。
- (2) 服務年資：服務年資分為「5年以下」、「6年至10年」、「11年至15年」、「16年至20年」、「21年以上」五項。
- (3) 教育程度：分為「一般大學畢業」、「師範校院畢業」、「研究所畢業以上(含40學分班)」。
- (4) 現任職務：分為「校長」、「教師兼主任或組長」、「教師兼導師」、「專任教師」四項。

3. 問卷題項

(1) 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現況

旨在探討臺北市優質學校目前評選現況與具體作法。

(2) 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機制

旨在探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推動優質學校評選過程中所研擬之相關辦法等實際運作流程。

(3) 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之困難與相關問題

旨在探討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過程中所遭遇的困難與問題並提出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之改進策略。

三、題目篩選

本研究之效度是經由專家效度建立本研究之問卷初稿(附錄一)經與指導教授討論定稿後,以指導教授之推薦函(附錄二)於九十六年三月份送請國內九位教育行政學者針對問卷初稿內容之代表性及適切性加以評定,專家學者名單詳如表 3-15,此外,並依據專家學者之建議加以修正。專家效度問卷意見修正情形如表 3-16。

表 3-15 建立「專家效度」之教育行政學者名單

編號	學者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專長
1	吳清山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	教授	教育行政
2	林天祐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	教授	教育行政
4	林海清	中台科技大學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所長	教育行政
3	林新發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院	院長	教育行政
5	范熾文	國立花蓮教育大學行政與領導研究所	教授	教育行政
6	游進年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	教授	教育行政
7	湯志民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行政與政策研究所	教授	教育行政
8	蔡長艷	臺北市立教師研習中心	研究員	教育行政
9	謝勝隆	臺北市立教師研究中心	候用校長	教育行政

表 3-16 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機制調查問卷專家效度考驗意見統計表

向度	題號	適合		修正後適合		不適合		結果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臺北市優質學校 評選現況	1	8	89	1	11	0	0	修正 1
	2	9	100	0	0	0	0	保留 2
	3	9	100	0	0	0	0	保留 3
	4	8	89	1	11	0	0	修正 4
	5	5	56	4	44	0	0	修正 5
	6	8	89	1	11	0	0	修正 6
	7	8	89	1	11	0	0	修正 7
	8	7	78	2	22	0	0	修正 8
	9	8	89	1	11	0	0	修正 9
	10	9	100	0	0	0	0	保留 10
	11	9	100	0	0	0	0	保留 11
	12	8	89	1	11	0	0	修正 12
	13	9	100	0	0	0	0	保留 13
	14	8	89	1	11	0	0	修正 14
	15	8	89	1	11	0	0	修正 15
	16	9	100	0	0	0	0	保留 16
	17	8	89	1	11	0	0	修正 17
	18	9	100	0	0	0	0	保留 18
	19	7	78	2	22	0	0	修正 19
評選機制之瞭解	1	8	89	1	11	0	0	修正 1
	2	9	100	0	0	0	0	保留 2
	3	9	100	0	0	0	0	保留 3
	4	7	78	2	22	0	0	修正 4
	5	8	89	1	11	0	0	修正 5
	6	7	78	2	22	0	0	修正 6
	7	9	100	0	0	0	0	保留 7
	8	9	100	0	0	0	0	保留 8
	9	8	89	1	11	0	0	修正 9
	10	9	100	0	0	0	0	保留 10
	11	9	100	0	0	0	0	保留 11
	12	7	78	2	22	0	0	修正 12
	13	6	67	3	33	0	0	修正 13
	14	9	100	0	0	0	0	保留 14

3-16 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機制調查問卷專家效度考驗意見統計表（續）

向度	題號	適合		修正後適合		不適合		結果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15	9	100	0	0	0	0	保留 15
	16	9	100	0	0	0	0	保留 16
	17	9	100	0	0	0	0	保留 17
	18	9	100	0	0	0	0	保留 18
	19	9	100	0	0	0	0	保留 19
	20	7	78	2	22	0	0	修正 20
	21	9	100	0	0	0	0	保留 21
	22	9	100	0	0	0	0	保留 22
	23	9	100	0	0	0	0	保留 23
	24	7	78	2	22	0	0	修正 24
	25	6	67	3	33	0	0	修正 25
	26	8	89	1	11	0	0	修正 26
	27	7	78	2	22	0	0	修正 27
	28	7	78	2	22	0	0	修正 28
	29	9	100	0	0	0	0	保留 29
	30	9	100	0	0	0	0	保留 30
	31	7	78	2	22	0	0	修正 31
	32	8	89	1	11	0	0	修正 32
	33	6	67	3	33	0	0	修正 33
臺北市優質學校 評選面臨之困難 與相關問題	1	6	67	3	33	0	0	修正 1
	2	8	89	1	11	0	0	修正 2
	3	7	78	2	22	0	0	修正 3
	4	7	78	2	22	0	0	修正 4

四、編製正式問卷

綜合專家學者的建議結果，對問卷初稿再次予以檢視與修飾，並請指導教授審核修訂後，完成正式問卷的編製。

貳、訪談研究工具

訪談主要目的在於透過開放性的問題，更深層了解推動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與相關人員的看法，主要針對教育行政機關與學校間的互動，以及進行評選過

程中遇到所遇到的問題，以及對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未來發展方向的想法等內容進行訪談，訪談大綱分為兩大部分：一是受訪者基本資料，另一是訪談內容記錄。

一、訪談大綱

(一) 針對評選期程的部分：

例如 2007 年的報名日期為 96 年 3 月 1 日至 96 年 3 月 31 日、初審是 96 年 4 月 3 日至 96 年 4 月下旬、複審是 96 年 5 月 1 日至 96 年 5 月下旬、決審是 96 年 6 月上旬，與 2006 年舉辦的時程大致相符，若考量各校報名與參選方案撰寫，未來辦理時程有可能調整嗎？

(二) 在評審作業部分：

1. 針對書面資料繳交部份，網路報名及繳交表件至承辦單位會不會導致時效性落差或是資料不齊之處？會給予補正的機會嗎？
2. 在評審作業階段當中，對於不同階段的評審委員是如何作劃分？此外，對於各階段不同評審委員，如何提升評審委員評分的一致性？
3. 參選書面資料的填寫及檢核表中，學校是否大致能填寫得宜？
4. 委員遴選部份，未來是否會有其他遴選方式或加入其他相關人員（如家長）參與？
5. 由於高中（職）、國中、國小不同階段的差異性，未來評選標準是否會於評選過程中適度的調整？
6. 在評選作業開始之前，在您認為是否應先對各校進行全面性的宣導？

(三) 在評審標準中，包含周延性 10%、創新性 20%、參與性 10%、效益性 30%、應用性 20%、永續性 10%，您認為未來是否仍有調整的必要性？

(四) 在評審內容部分：

1. 學校在參選方案的撰寫方面，方案內容與指標連結性的關聯強度是否會影響評分標準？
2. 如何完善提供學校選擇參加向度的相關資訊與協助？
3. 在「學生學習」向度中，學校依年級分別辦理不同的學習活動可以參選嗎？
4. 在「教師教學」向度中，針對於教師教學的質性描述應如何呈現？
5. 在您看法中，參加優質學校評選的佐證資料應以幾年為限較適宜？
6. 優質學校評選主要在於提供學校整體經營架構，更重要是在於帶動學校自我更新與檢視的能力，而在評選向度中，對於「校長領導」與「校園文化」指標中未來是否有規劃與融入的可能性？

(五) 在評分結果部份，初審、複審、決審的結果是否需要公開？或是只公佈決審的結果？對於無法獲獎之學校是否會給予各校相關回饋，針對不足之處提供改進意見？

(六) 在頒獎典禮表揚的同時，您認為應該當日公佈或是事先公佈呢？在頒獎當日舉辦相關分享相關經驗或者利用日後研討會分享？

(七) 在獎勵方式的部分：

1. 以往的規定乃單項獲獎學校給予獎牌、獎座、伍萬元獎金；整體金質獎獲獎學校頒給獎牌、獎座與伍拾萬元獎金，在您看法中，未來是否只要入選即可頒發獎牌或獎狀，原因為何？
2. 在優質學校評選獎勵辦法第十二條指出：「進入決審階段之學校方案，經評選而未獲獎者，給予行政獎勵，同一方案於參選後二年得逕參加複審，惟以一次為限」，此規定的主要用意為何？
3. 現行獎勵方式中，獲得單項優質獎學校四年內不得再申請該項獲獎之獎勵；如已獲得整體金質獎，四年內不得再申請單項優質獎或整體金質獎，此規定主要理念是在於哪方面？會不會容易導致學校在獲獎後失去自我提升的動力與契機？

(八) 在後續追蹤評估的部分：

1. 優質學校評選及獎勵要點第十三條指出：「對於超過（含）四年未曾提出任何獎項申請之學校，本局得組成優質學校輔導小組到校訪視，協助輔導該校邁向優質學校。」未來成立訪視小組持續追蹤同時，小組人員含括哪些人員，是否有相關的配套措施？
2. 在書面評審之初審中，未獲通過之學校是否將意見回饋予該校，同時是否會給予申訴的空間俾利日後修正呢？
3. 在所舉辦之優質卓越學校研討會中，提供相關進階研習課程，您認為其效益性主要在哪？未來是否仍有繼續辦理的可能性？

(九) 請教您對於推動與規劃優質學校評選的感想為何？此外，目前在推動優質學校歷程中，您認為有何困境及改進之處？未來發展方向還可如何規劃？

二、其他訪談工具

進行訪談時，事先備妥相關錄音設備以完整蒐羅訪談對象陳述之意見，待徵求訪談對象同意後，利用錄音設備將整個訪談過程完整錄音保存，爾後將錄音之內容謄錄為文字型態的逐字稿以利後續分析工作之進行。

第四節 實施程序

茲將本研究之實施程序及進度狀況，分述如下：

壹、問卷調查實施程序

本調查研究以學校為抽測單位，本研究以分層學校所需校數隨機抽測，以符合正式問卷正式調查抽樣目標；本問卷調查實施程序之進行分為問卷寄發、問卷回收與催覆、整理資料三個階段進行，茲說明如下：

一、寄發問卷階段

本研究於正式問卷編製完成後，針對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相關人員，依前述的抽樣方法，選定研究學校及研究樣本，開始進行施測。問卷係以郵寄方式連同指導教授推薦函及回郵信封，寄給抽樣學校之教育人員，實施意見調查。並於推薦函中懇請學校校長協助，進行問卷轉交與回收的工作。

本調查研究以學校為抽測單位，並以分層抽樣針對於曾經進入第一屆優質學校評選初審通過之學校以及去年度未曾進入或未曾參選之學校進行分層分級隨機抽樣；本研究於正式問卷編製完成後，以郵寄方式寄發與正式抽樣之學校校長，委由代為選取填答者及收發問卷，總計抽測臺北市 65 所國民小學、19 所國民中學、17 所高中職學校，共計寄發 101 所學校、790 份問卷。

二、回收及催覆階段

問卷寄發後，針對陸續回收的問卷，進行註記與分類。問卷寄發兩週後，針對未寄回的部分以電話進行催覆的工作。

三、整理資料階段

問卷回收後，開始進行資料的整理與建檔。先以人工方式檢視剔除填答未完全之無效問卷，將可用之問卷進行編碼、填答資料的建檔，再以描述性統計進行資料校正，確認無誤後，依研究需要進行統計分析。

正式問卷於九十六年四月二十七日寄出，至五月二十三日截止，回收問卷計 513 份，剔除填答不全等無效問卷 23 份，總計有效問卷為 490 份，問卷回收率達 64.9%，有效問卷回收率達 62%；本研究正式樣本之個人基本資料詳見表 3-17。

表 3-17 有效樣本問卷調查基本資料分析表

類別	組別	人數	百分比
性別	男	244	49.8
	女	246	50.2
教育程度	一般大學畢業	71	14.5
	師範校院畢業	156	31.8
	研究所畢業(含四十學分班)	263	53.7
現任職務	校長	68	13.9
	教師兼主任或組長	378	77.1
	教師兼導師	21	4.3
	專任教師	23	4.7
服務學校別	國小	297	60.6
	國中	102	20.8
	高中	64	13.1
	高職	27	5.5
學校性質	公立	469	95.7
	私立	21	4.3
服務年資	5 年以下	57	11.6
	6-10 年	95	19.4
	11-15 年	70	14.3
	16-20 年	74	15.1
	21 年以上	194	39.6
學校規模	12 班以下	9	1.8
	13-36 班	158	32.2
	37-60 班	162	33.1
	61 班以上	161	32.9
學校所在地	北投區	58	11.8
	士林區	73	14.9
	大同區	39	8
	中山區	29	5.9
	內湖區	53	10.8
	松山區	28	5.7
	信義區	26	5.3
	南港區	26	5.3
	萬華區	39	8
	中正區	19	3.9
	大安區	54	11
	文山區	46	9.4
設校歷史	5 年以下	11	2.2
	6 年到 10 年	16	3.3
	11 到 20 年	79	16.1
	21 到 30 年	55	11.2
	31 年以上	329	67.1

貳、訪談實施程序

為輔助問卷調查無法深入探知推行優質學校評選機制之意見的不足，另外，針對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過程中從推動優質學校教育政策之相關人員、曾經獲獎學校之校長為訪談對象，並依預先編製之訪談大綱陸續對訪談對象進行約 1 小時至 1 小時 30 分的錄音訪談。

第五節 資料處理

以下茲就本研究之調查研究與訪談研究之資料處理，說明如后：

壹、問卷調查資料處理

本研究資料處理以 SPSS for Windows13.0 版統計套裝軟體進行統計分析，以下茲就問卷的計分方式、資料登錄與統計分析，分述如下：

一、資料處理之步驟

(一) 篩選問卷

問卷回收後，將基本資料不完全、題目漏答及草率填答之問卷予以剔除，以確保回收問卷內容之有效性。

(二) 登錄資料

在篩選問卷之後，將有效問卷的資料予以編碼登錄。

(三) 檢核登錄資料

在登錄資料完畢之後，再隨機抽查所登錄資料的正確性，並以 SPSS for Windows 13.0 統計套裝軟體進行次數分配核對，藉以詳細檢核是否有資料遺漏、登錄錯誤之處，並予以進行更正，以確保所登入資料的正確性。

(四) 處理資料

待資料檢核無錯誤後，再以 SPSS for Windows 13.0 統計套裝軟體進行資料的統計分析。

二、統計分析方法

在問卷設計的第一部分為對於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機制現況之瞭解，採用是否及李克特四點量表的設計以更明確表達問題平均數之強度及意義，在計分的同時以等距變項測量特質為依據，從是否的滿意度調查、非常同意到非常不同意，第二部分對優質學校評選機制之分析及第三部分臺北市優質學評選面臨之困難與相關問題、配套措施之分析，本研究調查問卷各部分所使用的統計方法分述如下：

(一) 基本資料部分

基本資料部分採用百分比次數分配的統計方法，藉以瞭解有效樣本各種背景變項的分佈情形。

(二) 問卷內容部分

1. 平均數與標準差：瞭解受試者在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的認知、態度。
2. 百分比次數分配：統計累積次數與百分比，以了解各類人員在臺北市優質學校評選機制、困難與問題之情形。
3. 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one-way ANOVA)：以單因子變異數分析考驗不同背景以及不同環境變項之學校成員，用以瞭解不同背景變項填答者的意見是否有顯著差異存在，若達顯著差異。其結果若達顯著水準，則進一步以薛費法(Scheffé method)進行事後比較分析，以考驗各組相互之間的差異情形。
4. 多變量變異數分析 (multivariate analysis of variance, MANOVA)：將單因子變異數分析擴展多各依變數時，即為多變量變異數分析；在針對參與優質學校評選所遭遇困難及配套措施，採用單因子多變量變異數分析，分析填答者對於參與優質學校評選遭遇的主要困難、配套措施之整體與個別層面的知覺，藉以瞭解不同背景變項間之差異情形。

貳、訪談資料處理

一、資料編碼

訪談結束後，隨即對訪談錄音進行逐字稿謄錄，並對不同之訪談對象予以編碼；並基於研究倫理，在資料編碼上則對訪談對象進行匿名處理，如表 3-18 所示。

表 3-18 訪談對象編碼一覽表

代號	擔任職務	訪談日期	資料編碼
a-1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人員	96 年 3 月 14 日	960314a-1
a-2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人員	96 年 3 月 14 日	960314a-2
a-3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人員	96 年 3 月 14 日	960314a-3
a-4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人員	96 年 3 月 14 日	960314a-4
a-5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人員	96 年 3 月 14 日	960314a-5
b	國中主任	96 年 3 月 9 日	960309b
c	國中校長	96 年 5 月 23 日	960523c

二、資料分析

根據訪談資料中所呈現的事實，對不同訪談對象的陳述予以整理、歸納、分析，藉以從中獲得不同訪談對象的共同觀點與獨特意見，進而與文獻探討及問卷調查的結果進行對應比較分析。

